红楼札记

林黛玉与“宫花事件”

骆玉明

曾经读到钱锺书夫人杨绛的一段话，她说《红楼梦》有的地方也写得不合情理，譬如林黛玉为了一对宫花的小礼物而恼火，出语尖刻，就不合大家闺秀的身份。杨绛身出名门，说这样的话当然有她的根据。但是，这恐怕只是按照一般常规来下判断，并没有注意，《红楼梦》常常在这种琐碎的情节中隐涵复杂的信息。

故事发生在第七回。当时薛姨妈带着女儿宝钗住在荣国府的梨香院，她姐姐王夫人过来聊天。然后王夫人的陪嫁仆人周瑞家的找王夫人回话，就是汇报工作。事情完了，薛姨妈想起一件事来，交代她去办。

什么事呢？薛姨妈那里有一盒用丝绸染色做的假花，是皇宫里头的新鲜样式，比较新奇珍贵。薛家是皇商，所以他们会有这种稀罕玩意儿。薛姨妈就让周瑞家的代她把这些花分给荣国府的小姐们去戴。薛姨妈是亲戚又是长辈，住在荣国府，有时候送点东西给小姐们，也是一种笼络人心的手段。

这一盒宫花是十二支，该怎么分呢？薛姨妈说：“你家的三位姑娘，每人一对，剩下的六枝，送林姑娘两枝，那四枝给了凤哥罢。”“凤哥”是王熙凤的小名。

请注意“剩下的”这三个字。薛姨妈说的时候很可能是没有仔细想过。你可以认为，这只是一个数学表达：一共十二支宫花，分掉六枝，还“剩下”六枝。但这个事，也可以从另外一个角度理解，就是在薛姨妈的潜意识里，花首先是送给贾府三位小姐的，“剩下的”也照顾到外来的林黛玉。这样就有亲疏之别的意思在里面。还有四枝给王熙凤，就是让她自由去处置了，因为王熙凤是管事的人，需要照顾的关系比较多。

周瑞家的带着花，迎春、探春、惜春、王熙凤，一路送过来，最后在宝玉的住处找到林黛玉，进屋就笑着说：“林姑娘，姨太太着我送花儿与姑娘戴来了。”

宝玉先伸手就把花接过来了。这个时候，林黛玉的反应很特别。她只是看了看，没把花接过来，先问了一句话：“是单送我一人的，还是别的姑娘们都有呢？”周瑞家的照实回复道：“各位都有了，这两枝是姑娘的了。”这时候，就听到黛玉冷笑着说：“我就知道，别人不挑剩下的也不给我。”

这句话粗率地读去，真是如杨绛所说，不合情理。但是，值得注意的是，前面薛姨妈说了“剩下的”三个字，这里林黛玉也说了“剩下的”，竟是不谋而合，前后呼应。

这两段文字的关系，很容易被忽视，却值得推敲。

首先，我们会想到林黛玉的性格。传说比干心有七窍，书里说林姑娘比他还多一窍。她非常敏感。薛姨妈说“剩下的”三个字的时候，可能只是一个不明确的念头。但这个信息，透过周瑞家的行事神色这一条间接的途径，会留下痕迹，而林黛玉依然能够感受到。

但事情远不止于此。林黛玉的不快，还关系到另一个更大的问题，就是薛宝钗进入贾府以后，给她带来很大的压力。

黛玉先到贾府。书中说她深受贾母的宠爱，日常生活受到照顾的程度跟贾宝玉一样，三个亲孙女反而不如她。

但是后来薛宝钗来了。书中把两人做一个比较，说宝钗“年岁虽大不多，然品格端方，容貌丰美，人多谓黛玉所不及”。这话听上去有点怪：难道林黛玉品格不端正吗？但是在对照的条件下，我们可以体会到它的意思是什么：薛宝钗比林黛玉更加循规蹈矩；隐约之中，也说明林黛玉比较率真和任性一些。

小说又把两人为人处世的态度进行了比较：说宝钗“行为豁达，随分从时”，意思就是心胸宽广，不计较，凡事守本分，能够顺应环境；说黛玉“孤高自许，目无下尘”，意思是孤独高傲，看不起低鄙庸俗之人。这样当然容易得罪人。所以宝钗比起黛玉来就“大得下人之心，便是那些小丫头子们，亦多喜与宝钗去顽”。

但宝钗比黛玉受人欢迎，就是因为好性格吗？原因不止于此。小说里面交代，就在薛家人进京之前，王夫人和薛姨妈的哥哥，也就是薛宝钗的舅舅王子腾，从京营节度使的要职上提升为“九省统制”。这是一个虚拟的官职，不容易找到对应的实际职务。用一个简单的方法来对照：总督是清代最高的地方官职，一般掌管两到三个省的军政大权，而王子腾管九个省。《红楼梦》这样写，就是为了突出王子腾深受皇帝信赖，地位非常重要。

在荣国府里，从娘家的背景来说，王夫人和王熙凤拥有最强大的后台。林黛玉和薛宝钗，虽然都是寄居在荣国府的亲戚，但林黛玉的家族势力单薄，而且王夫人从一开始就不那么喜欢她；而薛宝钗住进贾府，是因为王家的血缘关系，而且直接出于王夫人的心愿。仆人总是看着主人的脸色做事，“势利”二字，人不用学都会。日常闲言碎语，远处有朦胧的影子，林黛玉怎么可能感受不到？

《红楼梦》的深刻，一个重要的体现，是把整个社会的政治关系、权力秩序，反映在贾府的日常生活中。书中说自薛宝钗进入贾府，黛玉“便有些悒郁不忿之意”，这种压抑，包含了复杂的内容。但黛玉又是不服气的，终于借着一对宫花，把她的不满发泄出来了。这并不是无端的尖刻。

最后要说，这事还与周瑞家的有关。她是王夫人的亲信，善于逢迎，又颇能狐假虎威，无端生事。就在“宫花事件”中，她到梨香院找王夫人时，先去看了薛宝钗。宝钗如何？“满脸堆笑”，她是懂得与人周旋的。

然后她来到林黛玉这里，黛玉却冷若冰霜。这又是为什么？书中虽不说，但必然与两人向来相处不谐有关。黛玉“目无下尘”，这周瑞家的，不就是“下尘”吗？她拿着“挑剩下的”两支宫花，一脸的假笑，很不好看。

汪曾祺想写未写的小说

刘心武

上世纪八十代初我常和汪曾祺、林斤澜一起参加笔会、游览各处，记得去过四川、陕西、河南。因为我跟林斤澜交往更深，习惯称他为林大哥，汪曾祺虽然只比林大三岁，我随其他年轻作家称他汪老。那年头电视里热播香港徐小明执导的连续剧《陈真》，汪老在聚会时，总不免用鸭舌帽下的眼睛瞥瞥我，然后抿嘴笑，口中呐出“陈真，唔，陈真。”他认为我极像那电视剧里扮演陈真的演员梁小龙。林大哥呢，因为我们无话不谈，他告诉我曾跟戴爱莲学过芭蕾舞，我也告诉他曾攒起母亲给的零花钱，偷偷去什刹海的“四维武术社”学过武术。那一年我们结伴游少林寺，观看武僧表演，林大哥后来在一篇散文里这样记叙：“压轴节目有气功扣碗，把个海碗扣在光肚皮上，运气，另一武僧手抓碗底，怎么也抓不下来。请观众上场试抓，一‘夹克’敞胸，甩膀叉腿，年近天命的汉子，走到扣碗武僧肚皮前，蹲裆马步，推拿云手，五魁龙爪……这位面善？却原来心武老弟。只见入静，定神，运气，发功，只是动那个碗丝毫不得。另一武僧来到心武身后，两手搂住腰肢，合力后拽。不过那碗底是毫厘之地，五爪如龙也咬不住，忽然脱手，身后的武僧一跃闪开，心武‘哐啷’后仰，快着地时猛一鲤鱼打挺，躺在地上的姿势确实‘卧如弓’，不是随便摔在那里的。我们立刻鼓掌助威。”

这篇文章，是呼应我1992年在《夜光杯》发表的《我的功夫》一文的，题目就叫《〈我的功夫〉旁证》。已收入在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《林斤澜文集》散文叁卷226至227页。《我的功夫》其实是篇游记，主旨是宣谕“中国功夫”通过李小龙银幕形象在海外形成的巨大影响，里面写到1987年我和李子云大姐一起晚上在纽约乘地铁，因为我作为一个壮年中国男子，颇有“功夫相”，使得那地铁里的醉汉痞子望而生畏，令子云大姐安全感十足，等等。现在读到林大哥这段遗文，恍若隔世。我当年竟那么有派？又哪里有半点陈真的威武？林大哥美化了我，汪老错赞了我。但还能记起，那天晚餐后在住处闲聊，汪老笑眯眯地说，我的表现，倒引出他的灵感，说可以写篇与《受戒》匹配的《拔碗》，《受戒》是写和尚恋爱的，那么，《拔碗》写什么呢？林大哥就笑着透露我小学六年级时的“秘史”，说我从武术社师父那里学得点穴，竟在跟同学嬉闹时，点了一个同学的穴，弄得人家半天不能举臂，要害是，林大哥竟在那篇散文末尾写道：“点穴事件中的对方，是位女同学。”他在河南宾馆闲聊中，也就那样告诉了汪老，汪老再一次望望我，抿嘴笑：“唔，陈真，陈真前传……”我强调：“那同学并没有告到老师家长那里！”汪老就颔首：“那更有意思了。”我就苦求：“您可千万别写《拔碗》《点穴》什么的。”第二天见到汪老，我还恳求：“别写《拔碗》《点穴》啊！”更转求林大哥：“帮我劝劝啊！”二位只是微笑，竟都不给我句痛快话。

现在你检索汪老文集，并没有那样的文字，可见汪老想写而未写出，也未必是因为我的哀求，或林大哥的劝阻。其实作家取用素材，写出的人物就是独立的艺术形象了，现在有点后悔，当年应该力促他写才对，汪老有写作冲动却并未成篇，使我少了一桩特殊的念想，更是时下汪粉的极大遗憾。

我为母亲当书童

陆伟俊

2010年，正值中国人民纪念抗战胜利65周年，曾经参加过“飞虎队”的母亲找到我，说她打算出一本抗战回忆录。事先，她征求了许多专业人士意见。母亲告诉我：“我出书不是为了沽名钓誉，而是为了将这段珍贵的历史记录下来、流传于世。”于是，我责无旁贷地为母亲当起了“书童”，记录整理她的口述历史，上网查找相关资料，动笔撰写文稿……不幸的是，母亲竟因突发心脏病于当年9月去世了。

处理好母亲的后事，我含泪握起了笔，决心要完成母亲的遗愿。于是，将近两年时间里，每天下班晚饭后和双休日成了我雷打不动的“写作时间”。20世纪40年代，正在云南大学就读的母亲以抗日救国为己任，投笔从戎，义无反顾地加入了“飞虎队”……国仇家恨、“飞虎”情缘，魂牵梦萦，一字一句皆是心血之作，我咬牙坚持写好12万多字的初稿，随后又陆续修改了十稿。

2012年8月18日，我人生中第一次以“作者”身份坐在上海书展的签名桌前，为排着长队争购《我加入美国飞虎队的前前后后》这本书的读者签名售书。短短一个小时里，就有四百多名读者争相购买，一位八旬老者甚至一下子买走了10本。一位外地读者购书后，执意要和我合影留念。他说：“母子携手，著书立传，展示了我们中国人团结一致、抗战到底的血性。你这个书童当得好。”

初心（剪纸） 奚小琴 作

诚信经营一例

灯花

过传忠

农历除夕，原本打算在家吃年夜饭，便用手机向某外卖平台预购了些菜。后来来了人，便改为去外面用餐，把这事忘了。待到饭后返寓，看到门口置放着一塑料袋的菜，才想起来，深怪自己太粗心了。

不料打开口袋一看，一封简函放在袋口，上面用比较粗陋的字迹写道——

亲爱的买菜用户：

新年好！非常感谢您在今年最重要的家庭团聚时刻选择我们买菜，我们却未能及时提供最优质贴心的服务，辜负了您的信任。这让我们深感羞愧，请您接受我们深深的歉意。

未来，我们将吸取教训，不断进步，始终把用户需求放在第一步。再次感谢您的理解和支持！

原来他送菜送迟了，但我们却一点不知道，真是阴错阳差。但他能这么诚恳地致歉，也就很不错了。大年夜客户多，他们疲于奔波，送晚了也情有可原。

不料元宵节早上，门口又出现了一个包裹，里面放了一盒冷冻水饺，还夹了一张便条：“为除夕之事再次表示歉意，希望能以此弥补一些你们的损失。”看来，他们真的很当回事，一大早就赶来了，我们还未起床，因此始终未能跟他们照面。

一盒水饺，两纸歉意，虽然只是小事一桩，但包含的意思却一点不小。他们是把“优质贴心”作为经营理念的标准的。优质服务，“优”无止境，必须高规格严要求，送晚了就是不合格，必须抱歉、补偿，而“贴心”一词，更饱含感情。信中说他们“未来”会不断进步，我是深信的，他们代表着前进的方向，未来一定会更美好。

七夕会

小菲相亲

周珂银

与小菲成为忘年交缘于我女儿。她是女儿高中时期的要好同学，那时候常来我家玩。谈及她的父母，小菲的眼神显得疏离。她刚上小学那年，父母便漂洋过海去了国外打拼，说起父母离家时，她一路哭着追喊的情景，让我忍不住落泪，不由得对这个女孩多了几分怜惜。她有什么小心思也愿向我这个阿姨吐露，以至于后来女儿出国，也不影响我们之间的交往。

那日，小菲来看我，抱着大束百合，姑娘与花都那么靓丽。即将跨入而立之年的她，正处在相亲的风口浪尖上。她父母已于几年前返沪定居，眼下顶顶着急的便是女儿的婚事。不得不佩服她母亲人脉亨通，不是那种空急，似乎手上还握有大把“优质男”资源，催促小菲一拨一拨地相亲。与母亲的生疏让小菲本能地生出些许客套，她表面顺从，实则敷衍，然内心是抗拒的。她对我说，被老妈催得烦躁，她不想结婚，只想一个人自由自在，趁年轻多挣些钱，将来把自己交给养老机构。

我并不直接搭腔，而是同她说了一件事。我有位朋友的母亲已90高龄，住护理院，脑子时而清爽时而糊涂，她有委屈有意见，只晓得找子女“投诉”。朋友经常要与护工沟通，疏通某些环节，让自己的母亲在里面生活得舒适些，体面些。想过没有，机构也是需要监督的，养老机构除了制度以外，老人们更依赖的还是自己的子女，没有子女的老人就像没有家长的孩子，心境大不一样。

听我讲这些，小菲身子坐直了，说：哎哟，还真没想那么远，阿姨，你洗脑厉害的。继而嘟哝着：也不是一定排斥婚姻，只是相亲一大把，没有中意的，这次好不容易谈了一个，其他还行，偏是薪资不达标，我纠结许久，想算了，但我妈又不开心了……看得出，小菲也是矛盾的，但我想听听她对薪资的要求。小菲说：我年薪十几万，他起码也得有二十多万吧，但他与我不相上下，这样的薪资两人过日子暂且没问题，要是今后有了孩子，岂不要变得很拮据？我便问道：假设他现在年薪二十多万，你认可了，若婚后发生了变化，变为十几万了呢？又或者说，现在十几万，以后他有机遇，上升到二十多万，也不是没可能的。相对这个变数，你俩是否合得来，男孩子是否有上进心，是不是更重要？

我还真不是随便说说的，眼下就有一个现成的例子。表兄的一个儿子，原本年薪就是十几万，数月前，他的上司突然跳槽了，老板觉得小伙子平时表现不错，便把他提了上去，于是，他的年薪跟着岗位也提到了二十多万。我对小菲说：但凡能抓住的美好基本都有缺陷的，正是这个“缺陷”让我们的手指有了扣住的契合点。如果你非得追求十全十美，恐怕你的相亲之路远没有尽头，到头来只好把自己交给养老机构了。

小菲噗嗤一声笑了，说：我怀疑你是我老妈请来的说客。她起身给了我一个大大的拥抱，说：阿姨，你讲得有道理，我就合着我妈的意愿，与那个男孩继续交往，看看我们之间究竟有没有缘分。

当然喽，我的说辞自然是偏向小菲妈妈的。没有一个母亲不帮另一个母亲说话的道理。尽管现在崇尚单身的有许多冠冕堂皇的理由，但作为母亲，都有共同的心愿，家庭才是最稳固的情感寄托，希望自己的儿女成家生子，有家庭的归宿，有正常的生活，难道不是么？

几天后，小菲发来一张她与男友在滨江大道上的自拍合影，照片上的小伙神采飞扬，小菲则笑得眉眼弯弯，他们终于开启了甜蜜的恋爱模式。

小菲送我的百合，兴高采烈、大朵大朵地开，我念念叨叨，百合百合，百年好合，当是美好的祝愿！

养育